

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暂停上市前的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公司就股票暂停上市前的停牌提示如下：

一、暂停上市的原因及停牌安排

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 2014 年、2015 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公司股票已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（股票代码:200468，股票简称：*ST 宁通 B）。

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审计报告，公司 2016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负值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14 年修订）》的规定，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暂停上市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自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（2017 年 4 月 29 日）起，对公司股票实施停牌，并在停牌后 15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。

二、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香港商报》、巨潮资讯网。

三、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如下：

联系地址：江苏省南京市秦淮区普天路 1 号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邮 编：210012

电 话：025-58962072

传 真：025-52409954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普天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7 年 4 月 29 日